**机械工程学院党总支会议纪要**

〔2020〕6号

2020年5月22日下午，党总支书记刘伟主持召开学院党总支会议，讨论机械工程学院党总支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自查整改清单，研究生党支部个别党员不按时参加组织生活的事宜，机械工程学院班子成员联系青年博士制度的落实分工工作。纪要如下。

一、关于讨论通过机械工程学院党总支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自查整改清单

党总支副书记田兆富把机械工程学院党总支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自查整改清单主要内容进行了说明。与会人员围绕自查整改清单中存在的问题、整改目标、整改措施、完成（进展）情况等内容进行了研究讨论，提出了意见建议。经研究，会议原则上通过该自查整改清单，要求根据会议讨论的意见修改完善，并及时按要求上报。

二、关于研究生党支部个别党员不按时参加组织生活的事宜

研究生党支部书记齐航把研究生党支部个别党员不按时参加组织生活的情况进行了汇报。与会人员分别就相关情况提出了意见建议。经研究，会议上原则同意党支部的处理意见，要求党支部及时做好教育引导工作。

会议指出，党的组织生活是党的生活的重要内容，是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形式。严格党的组织生活，是促进党员学习，提高党员素质，促使党员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重要措施。

会议强调，中国共产党章程第一章第八条规定，每个党员，不论职务高低，都必须编入党的一个支部、小组或其他特定组织，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内外群众的监督。党支部要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引导教育党员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不断提高党员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的自觉性。

三、关于机械工程学院班子成员联系青年博士制度的落实分工工作

党总支书记刘伟把机械工程学院班子成员联系青年博士制度的落实分工进行了说明。按照班子成员联系所在支部的原则，分别联系近三年内入职的青年博士。经研究，会议同意该办法，要求充分认识做好联系青年博士工作的意义，加强对青年博士的关心、教育和服务，结合岗位实际自觉落实好联系服务工作。

**出席**：刘伟、王效岳、田兆富、程祥、钟丽霞

**请假：**赵国勇